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2-050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程向红女士的辞职报告。程向红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副总裁等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程向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程向红女士辞去上述职务后,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以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鹊基金”)协商一致,本公司自2022年7月11日起暂停喜鹊基金办理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已通过喜鹊基金购买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

上述暂停办理的销售相关业务的恢复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99-7719

公司网址:www.xiquefund.com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申购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2-61

债券代码:163886 债券简称:21国金S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1国金S3”短期公司债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发行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债券简称:21国金S3、债券代码:163886),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票面利率为2.90%,发行期限为361天。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面向专业投资者)2022年兑付兑息和摘牌公告》。

2022年7月8日,本公司“21国金S3”公司债券已兑付完成并摘牌,兑付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元,兑付利息总额为人民币43,023,000.00元。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国民生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2年7月11日起,新增中国民生银行销售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15805;C类:015806)。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高迎欣

联系人:穆婷

联系电话:010-58560666

传真:010-57092611

客户服务热线: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9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9,150.33万元—66,943.52万元	盈利:25,064.33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35.99%-167.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0,807.33万元—58,365.99万元	盈利:21,321.0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38.30%-173.7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18元/股—1.33元/股	盈利:0.5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2年半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公司智能交互显示产品业务量增长、智能电视平均尺寸增大、核心原材料价格下降、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汇率变动、及政府补助增长等多重积极因素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关于新增国金证券为上投摩根安享回报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国金证券为上投摩根安享回报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代码:015055)的代销机构。

投资人可通过国金证券开展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国金证券的规定为准。

有关上投摩根安享回报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代码:015055)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www.cifm.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9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拆迁补偿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房产的拆迁情况

因张家港市塘桥镇城镇总体规划和市镇建设的需要,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位于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东路9号的土地、所属房屋及附属设施列入拆迁范围,公司日前与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政府签署了《塘桥镇非住宅拆迁货币补偿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此次拆迁房屋建筑面积25,884.45平方米,土地面积22,273.8平方米,房屋补偿金总额为56,050,156.5元人民币。

根据《协议书》,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政府将在协议签订入账后分期支付补偿款项,并在2022年9月10日前付清。

二、拆迁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涉及拆迁的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东路9号的房产为公司前期用于对外出租的老厂房,拆迁后,不会对公司现有经营业务造成影响。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将因本次拆迁补偿确认税前利润为人民币45,799,063.11元(未经审计),相关处置收益将于2022年下半年度确认,具体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4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2年7月10日在上海市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1人,实际出席的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聂腾云先生召集,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性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45,000.00万元(含245,000.00万元),除上述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同时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同时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同时对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因权益分派事项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2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在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前,于2022年7月7日实施完成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回购注销原则调整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2.26元/股,回购股数为244,218股,公司用于第三期限制性股票回购的总金额为2,994,112.68元。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7.94元/股,回购股数为258,310股,公司用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回购的总金额为2,050,981.40元。

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本次董事会调整事项组织办理上述回购注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修订、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5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7月10日在上海市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雪军先生召集。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45,000.00万元(含245,000.00万元),除上述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同时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同时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同时对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因权益分派事项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2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在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前,于2022年7月7日实施完成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回购注销原则调整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2.26元/股,回购股数为244,218股,公司用于第三期限制性股票回购的总金额为2,994,112.68元。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7.94元/股,回购股数为258,310股,公司用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回购的总金额为2,050,981.40元。

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本次董事会调整事项组织办理上述回购注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修订、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6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1年6月8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45,000.00万元(含245,000.00万元),除上述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规模

调整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0万元(含250,000.00万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45,000.00万元(含245,000.00万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二、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50,000.00万元(含25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分拣设备自动化升级项目	302,064.31	250,000.00
合计		302,064.31	250,000.00

调整后: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45,000.00万元(含24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分拣设备自动化升级项目	302,064.31	245,000.00
合计		302,064.31	245,000.00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7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1年6月8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同时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修订。

本次预案修订的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1、财务数据更新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修订了公司相关财务数据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将最近三年一期(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1-3月)财务数据更新为最近三年及一期(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1-3月)财务数据。

2、调整募集资金金额

修订章节	修订说明
本次发行概况	拟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245,000.00万元(含245,000.00万元)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http://www.cninfo.com.cn)的《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3、分红数据更新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修订了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8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1年6月8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涉及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修订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说明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0万元(含250,00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45,000.00万元(含245,000.00万元);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由250,000.00万元调整为245,000.00万元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项目基本情况	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250,000.00万元调整为245,000.00万元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结合最新经营情况,更新了行业及公司2021年业务量等数据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结合最新经营情况,更新了公司2021年自动化设备布局和研发投入等情况
	(四)项目投资概况	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250,000.00万元调整为245,000.00万元
	(五)项目审批及备案情况	更新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的备案文件情况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9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大事项提示:以下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后其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描述均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仅依据该等分析、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普通股股东权益和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了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和前提

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主要基于以下假设条件:

1、假设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于2022年12月末发行完成,分别假设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部未转股、于2023年6月30日全部转股两种情况(该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完成发行和转股的时间为准);

2、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等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2,902,766,028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发行完成并全部转股后的股票数对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根据本次发行方案,以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2022年7月10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均价及与前一个交易日交易均价的较高者17.37元/股为转股价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数量上限为141,047,783股(含141,047,783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043,813,811股(实际转股价格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均价为基础确定);

4、根据公司于2022年7月权益分派的实施情况,公司2021年度分红金额测算为15,042.45万元;假设公司2022年度分红金额与2021年度分红金额一致,且于2023年6月作出权益分派,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考虑分红对转股价格的影响(上述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实际实施完成时间为准,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现金分红的承诺);

5、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45,000.00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6、不考虑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7、假设2022年度和2023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

(1)较上一年度持平;

(2)较上一年度增长10%;

(3)较上一年度增长20%。

8、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不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现金分红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9、假设除本次发行外,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

(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对本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全部未转股	截止2023年6月30日全部转股
假设一:2022年、2023年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分别较上一年度持平			
普通股股数(股)	2,902,766,028	2,902,766,028	3,043,813,811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579,032.03	1,711,666.05	1,711,666.05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711,666.05	1,844,300.06	2,089,300.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47,676.46	147,676.46	147,676.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40,183.93	140,183.93	140,183.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51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8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6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7%	8.31%	7.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1%	7.88%	7.38%
假设二:2022年、2023年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分别较上一年度增长10%			
普通股股数(股)	2,902,766,028	2,902,766,028	3,043,813,811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579,032.03	1,726,433.70	1,726,433.70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726,433.70	1,890,079.77	2,135,079.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62,444.11	178,688.52	178,688.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54,202.32	169,622.55	169,622.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2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8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6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2%	9.88%	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2%	9.38%	8.79%
假设三:2022年、2023年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分别较上一年度增长20%			
普通股股数(股)	2,902,766,028	2,902,766,028	3,043,813,811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579,032.03	1,741,201.34	1,741,201.34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741,201.34	1,938,812.99	2,183,812.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77,211.75	212,654.10	212,654.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68,220.72	201,864.86	201,864.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73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70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6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7%	11.56%	1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3%	10.97%	10.29%

二、对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投资者持有的公司可转换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由于募投项目利润释放需要一定时间,从而导致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实现预期效益,或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导致转股数量增加,也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被摊薄,从而降低公司的股东回报。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可转换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同时公司就摊薄即期回报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45,000.00万元(含24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分拣设备自动化升级项目	302,064.31	245,000.00
合计		302,064.31	245,0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文件为准)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与合理性分析

作为国内领先的快递综合服务提供商,公司业务量保持高速增长,对公司快件分拣和转运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于分拣设备自动化升级项目,以提高公司的分拣转运能力,降低运营成本,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项目实施后,公司能够持续提高转运环节的效率,稳定公司业务质量,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需求,从而提升公司在快递服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巩固行业地位和提高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快递综合服务提供商。公司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快递核心业务为主体,积极嫁接周边产业,为提升国民经济运行效率、推动新经济发展、提高居民消费水平等提供基础性支撑。

公司积极实施快递业务“客户分群、产品分层”竞争策略,持续提升标准快递市场份额,开发高附加值时效产品,以丰富的产品线向上下游不同客户提供多元化、个性化服务,探索用优质的服务品质创造新的增量价值。作为国内快递行业第一梯队的领军企业之一,公司将网络信息平台、自动化智能化设备与业务深度融合,通过自营转运枢纽、改善货品结构、实施加盟商自跑等措施,实现了快件时效、人均效能、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等管理指标的持续提升,运营成本和全程时效有效降低。

本次募集资金将投向分拣设备自动化升级项目,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分拣转运能力和服务质量,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的业务规模、技术水平、管理能力相适应。

五、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人员储备

作为国内快递物流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公司多年来培育了一批经验丰富的优秀管理人员和操作熟练的业务人员,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储备了一批优秀的行业人才。成熟的管理制度和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使公司能全面把握行业发展方向,相关人员熟悉行业运作模式和管理模式。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继续推进人员招聘培养计划,不断增强人员储备,确保满足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技术储备

公司致力于持续掌握核心技术、提高设备自动化程度,保持对技术的升级迭代,先后历经了单层自动分拣线、双层自动分拣线和四层自动分拣线的持续更新换代。截至2021年末,公司自动化设备资产值为61.73亿元,占公司固定资产的比例约44.68%。公司通过自动化设备等新科技、新技术赋能全网,并依托强大的信息系统支持,实现互联互通的操作、运输、分拣、信息识别管理工作。公司强大的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能力为本